

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文件

晋文旅发〔2024〕1号

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 印发《2024年春节主题文化和旅游活动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市文化和旅游局、机关各处室、厅属各单位：

春节是中华民族最重要的传统节日。全省文化和旅游系统要充分认识新春佳节的重要意义，切实做好春节前后各级各类文化和旅游活动的筹划组织与宣传推广工作，依托我省丰厚的人文底蕴和旅游资源，大力营造“欢欢喜喜过大年”浓郁氛围，尽力满足全国各地游客来晋体验地道年味的需求。

根据工作安排，我厅会同省文物局研究制定了《“欢乐中国年 地道山西味”2024年春节主题文化和旅游活动实施方案》。

请结合各自职能，按照因地制宜、彰显特色、出新出彩、确保安全的
工作要求抓紧落实落细，并主动对接各级各类媒体平台扩大
活动宣推。

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

2024年1月23日

（此件主动公开）

“欢乐中国年 地道山西味” 2024 年春节 主题文化和旅游活动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 2024 年春节工作的安排部署，落实好省委、省政府及文化和旅游部相关指示要求，结合我省厚重的文旅资源特色营造喜庆热烈节日氛围，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宣传阐释和传承弘扬，更好拉动消费、促进就业，增强人民群众幸福感获得感，制定 2024 年春节主题文化和旅游活动实施方案如下：

一、总体要求

（一）活动主题

“欢乐中国年 地道山西味”

（二）时间安排

2024 年 1 月 18 日（农历腊月初八）至 3 月 11 日（农历二月初二）

（三）目标任务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充分发挥文化和旅游在满足人民精神文化需求、促进消费、拉动经济等方面的积极作用，统筹省内外各级各类资源平台，围绕文化艺术、公共服务、非遗保护、休闲消费、冰雪旅游、温泉康养、文博展览等方面，打造联通全国、多方协

同的春节主题文化和旅游活动。以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为导向，进一步丰富和拓展三晋中国年的文化内涵、表现形式、传播途径，推动春节文化在继承中创新、在创新中发展。依托我省丰厚的人文底蕴和旅游资源，通过大力营造“欢欢喜喜过大年”的浓厚氛围，吸引更多旅游者来山西体验地道的年味，助力全省实现一季度经济增长“开门红”。

二、主要内容

（一）“文化迎春 艺术为民”文艺演出活动

1. 山西省 2024 新春优秀剧（节）目展演。各级文旅部门联动、精心组织 2024 年“两节”优秀剧目展演，全省共举办展演活动 186 项，（戏曲类 73 项）。其中，省文化和旅游厅直接组织省级展演，41 个骨干院团在全省 17 个剧场演出 47 台剧目、94 场，参演的剧目主要是获得各类国家级荣誉、我省“五个一工程”或“杏花奖”以及省市两级重点扶持的剧目。

2. 山西省 2024 新春优秀剧目展播。各级文旅部门整合各类演出资源，开展 2024 年“两节”期间戏曲展播、网络春晚及公益直播等活动。

3. 山西省 2024 新春优秀作品展览。各级文旅部门依托全省美术馆、文化中心、广场等活动场所，组织开展 51 项书法、美术、摄影等专题展览活动。

（二）“春到万家 文化惠民”群众文化系列活动

4. 开展“村晚”活动。各地群众自编自导开展具有当地特色的“村晚”活动。通过国家公共文化云、中央电视台央视频、新华网、山西公共文化云线上直播“大地欢歌迎新春，五谷丰登庆丰年”2024年全国“村晚”示范展示活动万荣县“村晚”和河津市龙门村“村晚”。共举办各类“村晚”活动17场，将各地农村人文底蕴和民风民情呈现在老百姓面前，展现农业兴、农村美、农民富的乡村生活，增添年节味道。

5. “赏年画 过大年”等文化惠民活动。举办各类群众文化惠民活动995场，通过“新春农民画创作征集展示活动”暨“赏年画过大年”“民俗文化展演”“舞龙舞狮”“送春联”“庙会”“花灯会”“民族音乐会”等线下活动和线上展演展览活动，增添年味、营造浓厚的新年氛围。

（三）“非遗过大年”民俗系列活动

6. 古城里的非遗年。平遥古城作为全国“古城过大年”举办地，将推出十余个传统年俗和非遗展示活动，与全国其他四个古城联动，开展全国古城过大年系列活动。平阳木版年画、上党彩灯、河津转花灯、原平凤秧歌、稷山高跷走兽等非遗代表性项目将代表山西参加全国的“非遗过大年”系列活动主场活动。

7. 视频里的非遗年。联合全省11市非遗保护单位和传承人推出“非遗山西年”系列短视频。将山西的非遗民俗、美食、好物推荐给全国网友。指导支持大同文旅局组织网络非遗春晚展示

大同美景美食；沁源县文旅局组织优秀作品视频线上展播；岢岚县文旅局组织非遗视频拜大年活动，并录制民俗秧歌等非遗成果展示。

8. 景区里的非遗年。在晋城市天官王府景区组织中庄秧歌、展示传统八八宴席展演；在皇城相府举办“皇城相府 龙飞凤舞”新春灯会；在陵川、武乡、五寨等地组织秧歌、鼓书、皮影等非遗项目到古城和旅游度假区演出；在朝阳沟景区汇集九州非遗，开展欢欢喜喜过大年活动。

9. 百姓身边非遗年。组织省图书馆长风馆与少儿馆联动，同步推出“龙年非遗会客厅”，为广大游客、市民准备非遗可视化展览、非遗故事会、非遗手作坊等系列活动。在大同、晋城等地组织彩车、旱船、裤马、扛桩故事等社火表演；在晋南闻喜等地组织“北垣花鼓”传统民俗表演，把新春祝福和吉祥如意送到百姓身边。

（四）“旅游迎春 休闲过年”系列活动

10. “晋享民俗 冬趣山西”系列宣推。1月13日至2月底，采用线下线上联动营销模式组织联动推广。举办“欢乐中国年地道山西味”主题推介活动，以情景剧实景推介的形式，设置三大实景主题演出及11地市展示区域，加强嘉宾和网友跟随情景剧沉浸式体验，感受山西年味。线上以推介直播方式结合短视频、图文等互联网内容进行广泛传播。重点宣推我省十大年俗体验

地、十大节事活动地、十大滑雪目的地、十大温泉康养地和十大文博研学地以及“冬季+城市”系列主题活动、“冬季+景区”系列主题活动、“冬季+特色主题线路”。

11. 研学旅游主题推广。以太原为龙头，以全省各级博物馆、文物保护单位和文物类景区为依托，开展“何以山西·最中国”博物馆主题研学旅行活动，推出一批山西研学旅游精品线路、课程和产品，丰富广大青少年春节及寒假精神文化生活，营造喜庆热烈、广泛参与、寓教于游的节日氛围，提高山西特色研学知名度，提升山西研学品牌影响力。

12. “我的家乡有宝藏”。1月18日至2月24日，省市联动参与旅游公益推广行动，鼓励网络达人、广大游客通过海报、短视频、推文等方式，宣传家乡旅游美景美食和新春习俗。

13. “新春游 新年俗”推广活动。1月18日至2月24日，引导各地旅游景区、旅游休闲街区、旅游度假区、乡村旅游重点村镇等开展丰富多彩的迎新春活动，展示各地春节习俗，营造浓厚年味。

（五）“惠企乐民 欢度新春”消费促进活动

14. 创新促进消费。广泛动员各地文化和旅游企事业单位，联动金融机构、电商平台、新媒体平台等，围绕演艺、娱乐、冰雪、避寒、景区、住宿等热门产品和服务，推出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消费促进活动。培育新消费业态，打造新消费场景、推出

消费惠民措施，更好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

15. 金融支持消费。引导我省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城市（太原、运城）、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扩大春节优质文化和旅游产品供给。支持市县有关部门与企业和合作平台合作，因地制宜策划推出惠民措施，让群众得实惠、企业真受益。

16. “游购乡村”活动。整合媒体平台、金融机构、市场经营主体等资源，积极参与开展“游购乡村”活动。指导各市、县通过内容产品征集、专题推广、公益直播带货、互联网电视公益展播等方式，推广旅游线路、民俗节庆、乡镇大集、文创产品、特色农产品等，营造欢乐喜庆节日氛围，激发假期消费活力。

（六）“龙腾盛世 文博三晋”展览展示活动

17. 博物馆里过大年。全省各级博物馆推出龙年生肖文物、文创系列展览，历史类、艺术类、民俗类、自然科技类常规展览，以精品展览营造节日文化气氛。山西博物院将在春节期间陆续推出系列临时展览，主要有“翰墨丹青——山西博物院藏书画精品展”“瞬凝的永动——山西博物院藏动物标本展”“此湘有礼——湖南青铜艺术展”“龙行中华——甲辰龙年生肖文物大联展”等；山西考古博物馆拟于2024年春节期间推出“甲辰说龙——龙年新春贺岁系列展览”“抱朴——梁子明考古摄影展”等。同时，支持各地利用文博场所策划开展年俗互动体验活动，以精品展览展示增添节日喜庆、拓展体验空间、传播年俗文化。

18. 图书馆里过大年。全省各级公共图书馆共举办“图书馆里过大年”系列活动 349 项，展示我省各地传统节日文化习俗，通过春联送福、展览讲座、线上打卡等活动，让公众更好享受“视”“听”“阅”三位一体的阅读体验，感受浓郁的三晋年俗文化。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统筹协调，精心组织实施。各市、县和相关单位要高度重视春节前后文化和旅游工作，相关处室和市县文旅部门要细化实施方案，认真做好春节主题活动重点项目的组织实施；各地要结合工作实际、依托当地资源，组织开展各具地域特色的春节主题文化和旅游活动。要加强活动统筹联动，充分调动基层组织和人民群众积极性，鼓励社会力量参与。要坚持和发扬中华民族优良传统作风，厉行节约、文明过节，倡导良好社会风尚。

（二）强化监管执法，规范市场秩序。各市、县和相关单位要督促文化和旅游经营主体规范服务内容、提升服务质量。加强活动内容审查，严格审批管理程序。专题部署加强执法监督，严查违法违规经营活动，查处含有禁止内容类的文化产品，营造规范有序的假日市场环境。

（三）夯实安全基础，做好防范应对。各市、县和相关单位要认真落实安全生产工作责任制，深入开展春节前后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做好灾害天气、大客流等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和应急处置。及时发布提示，引导广大群众提高安全防范意识。强化正面

宣传，组织各级各类媒体、新媒体对春节主题文化和旅游活动持续宣传，推出高质量报道，大力营造喜庆祥和年节氛围。

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

2024年1月23日印发
